

陕西省地震局
陕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技厅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陕震发〔2018〕40号

陕西省地震局 陕西省安监局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技厅 陕西省科协关于印发
《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地震局（办）、安监局、教育局、科技局、科协：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进一步提升全省抵御地震灾害综合防范能力，根据全国首届地震科普大会精神和应

急管理部、教育部等五部委印发的《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的意见》，省地震局、省安监局、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科协制定了《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的实施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强化协调配合，认真贯彻落实。



陕西省地震局



陕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科技厅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8年11月7日

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进一步做好新时代防震减灾科学普及工作，提升全民防震减灾科学素质，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综合能力，根据全国首届地震科普大会精神及应急管理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地震局印发的《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的意见》，结合实际，现就陕西省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深刻认识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的重要意义

（一）加强防震减灾科普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同自然灾害抗争是人类生存发展的永恒课题。要更加自觉地处理好人和自然的关系，正确处理防灾减灾救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不断从抵御各种自然灾害的实践中总结经验、落实责任、完善体系、整合资源、统筹力量，提高全民防灾抗灾意识，全面提高国家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做好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必须以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立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全面增强公众的防震减灾知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切实提升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地震灾害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威胁。

（二）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是提高全民科学素质的现实需

求。陕西历史地震灾害严重，地质构造复杂，面临潜在地震灾害风险，迫切需要提高社会公众防震减灾科学素质。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是落实《陕西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重要内容，是提升全民科学素质的重要手段，是有效减轻地震灾害风险的有力抓手，必须“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的理念，大力普及防震减灾科学知识，弘扬防震减灾科学精神，传播防震减灾科学思想，倡导防震减灾科学方法，提升公众科学素质，为全面提升防震减灾综合能力奠定坚实基础。

（三）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是更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支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党中央、国务院对防震减灾提出更高要求，人民群众对地震安全的期待更加迫切，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与防震减灾事业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已经成为防震减灾事业发展的主要矛盾。地震安全已成为人民安全需求的重要方面，是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全省“一带一路”中心区域、关中城市群、新型城镇化及陕南陕北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陕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地震灾害风险更加突出。作为防震减灾工作的重要基础环节，防震减灾科普必须紧密围绕陕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需求，不断丰富工作内涵，创新科普方式，打造科普精品，提高科普服务能力，更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加强新时代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的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

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大力普及防震减灾科学技术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培育防灾减灾文化，提升公众防震减灾科学素质和参与防震减灾活动的意识和主动性以及应急避险技能，更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025年，建成政府推动、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格局，实现防震减灾科普创新化、社会化、精准化。全面提升公民防震减灾科学素质，为我省公民科学素质达到同期国家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防震减灾科普主题更加突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提升公众防震减灾科学素质为主线，更加关注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主动、稳妥、科学、有效地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提高公众防震减灾知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倡导与地震风险共处的理念，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防震减灾科普产品更加丰富。综合运用政府推动、市场参与等手段，激发防震减灾科普创作活力。加强资源开放共享，探索建立防震减灾科普项目化管理模式，形成适应不同群体需求，满足科学防震、避震、减灾要求，集科学性、权威性、趣味性于一体的防震减灾科普系列产品。

——防震减灾科普能力大幅提升。加大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建设，推进防震减灾科普纳入各地科技场馆建设内容，发挥华县大地震等地震遗址遗迹科普作用。推进防震减灾科普信息化，建立全面系统、热点监控、实时发布、精准推送、供需对接的新媒体

科普平台，提高防震减灾科普传播覆盖面和科普水平。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培养专兼结合的防震减灾科普创作队伍和专家队伍。

——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机制更加健全。有效利用全社会科普资源，加快完善开放合作、资源共享的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机制。加大资金投入支持防震减灾科普工作，完善部门合作、相关行业联动、社会力量参与机制，形成**政府推动、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防震减灾科普工作格局，防震减灾科普工作合力不断增强。

三、全力提升防震减灾科普品质

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创作。综合运用政府推动、市场参与等手段，激发创作研发活力。加强资源开放共享，建立防震减灾科普项目化管理模式，提高科普作品供给能力。扶持社会力量制作一批优秀音像制品和科普动漫作品。

实施防震减灾科普作品创作计划。制作科普挂图、手册、标准课件、宣传展板、漫画、科普图书、报刊等传统作品。编纂创作基于新媒体传播平台的科普宣传系列微视频。结合中小学公共安全课、地理课及学校应急演练，制作提供更生动、形象，学生乐意接受的辅助学习材料。应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等新技术，丰富本地化科普展品。产出一批具有陕西特色的防震减灾经典科教片和公益宣传片。

加大防震减灾科普阵地建设。建设一批集研学、参观、体验和训练等功能于一体的高品质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形成以省、市综合防震减灾科普馆为龙头，数字科普馆、流动科普馆、地震台站科普馆及其它科普馆为依托的具有地域特色的现代防震减灾

科普场馆体系。

依托省防震减灾综合基地打造一个省级防震减灾远程科普教育平台、一个基于移动终端的科普传播平台和一个体验式、互动式的防震减灾科普馆。各设区市至少建成一个省级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将防震减灾科普纳入各地科技馆改扩建建设内容。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防震减灾科普场馆建设，推进防震减灾科普纳入各级各类数字科技馆、教育培训基地、科普惠农服务站、学校和社区科普馆等。建设流动宣传平台，满足特定场所防震减灾科普宣传需要，提升宣传效果。

利用地震观测台站及地震观测设施，建设小型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直观介绍地震监测设施及原理，宣传地震监测发展进程。

四、努力创新防震减灾科普方式

推进防震减灾科普“互联网+”。依托各级防震减灾门户网站、官方微信、微博，加强新媒体科普资源创作与开发，设立规范的、有当地特色的防震减灾科普板块，补充完善基于“互联网+地震基础知识、地震预警、基础探测、地震工程等”的宣传内容，科学传播防震减灾知识，形成全面系统、精准推送、供需对接的新媒体传播平台，提升防震减灾科普传播方式现代化。

丰富科普活动方式。深化防震减灾科普“六进”活动，创新方式，集中做好“科技之春宣传月”、“5.12防震减灾宣传周”等重点时段的科普活动。将防震减灾知识纳入中小学校公共安全教育内容，组织开展地震应急避险疏散演练。将防震减灾知

识纳入各级领导干部培训内容。利用各地电影院线平台，播放防震减灾影片和科普宣传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普及农村民居建筑防震抗震知识。结合示范社区创建，推进防震减灾知识进社区、进家庭。推进企业制定地震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地震应急演练等科普活动。

开放各地防震减灾科普馆，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活动方式，进一步提高宣传效果。继续开展“平安中国”、科普讲解大赛、知识竞赛、作品大赛、防震减灾“三秦行”、公民走进地震局等活动，营造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浓厚氛围。搭建科普志愿活动服务平台，强化与民间救援力量、科普产品企业等社会力量合作，拓展社会公众参与度，提高科普宣传影响力。

五、着力构建防震减灾科普新格局

加强部门合作。各级应急管理、地震、教育、科技、科协等部门要加强协调，搭好平台、做好服务，在作品创作、资源共享、科普培训、重大活动、科普场馆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密切合作，合力推进防震减灾科普工作。

调动社会力量参与。落实社会力量参与防震减灾科普的相关政策、标准和准则，搭建协调服务平台，加大政府购买防震减灾科普服务力度，挖掘社会资源和市场主体潜力，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防震减灾科普活动。探索创新防震减灾科普市场化运作模式，加强与省内外防震减灾科普企业合作，鼓励和支持企业参与防震减灾科普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推广，提升本省防震减灾科普支撑能力。

六、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工作组织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应急管理、地震、教育、科技、科协等部门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对科普工作的部署要求，依法履行职责，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措施，强化科学统筹，科学把握防震减灾科普特征规律，进一步形成部门齐抓共管的防震减灾科普新局面。

强化政策保障。落实国家支持科普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引导各方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工作。建立科技成果科普转化机制，着力推动最新地震科技创新成果向科普产品的转化；建立防震减灾科普评价机制，定期开展公民防震减灾科学素质调查评估；建立防震减灾科普激励机制，将防震减灾科普纳入防震减灾工作表彰奖励范围；建立防震减灾科普多元投入机制，调动社会资源积极参与防震减灾科普。

整合人才资源。加强防震减灾科普人才建设，鼓励和支持知名学者、科研技术人员参与科普工作，有针对性地培养防震减灾科普领军人才，引导社会志愿者投身防震减灾科普社会实践，建立专兼结合的防震减灾科普队伍。加大科普队伍交流培训力度，尤其加强对学校教师和各地科普讲解员防震减灾知识培训，提升科普服务能力。

